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施軒弘
電話：(02)7736-7808
電子信箱：altius236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1328047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「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轉型正義教育實施計畫」
(A09000000E_1132804753_senddoc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轉型正義教育實施計畫」，請鼓勵相關單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本部為依據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，促進轉型正義扎根學校融入教育，鼓勵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民間團體運用多元形式推廣，以傳遞轉型正義價值文化，特訂定旨揭計畫，並因應計畫執行情形進行調整。
- 請依每季申請時間，鼓勵貴校相關單位、學校社團、學校教職員工生及研究人員申請。檢附修正之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轉型正義教育實施計畫」，亦可至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網站之「電子公布欄」專區下載
(<https://depart.moe.edu.tw/ED2800/Default.aspx>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4/10/17 14:37:46
交 換 章

